

证券代码：870253

证券简称：鹏源药业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广东鹏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关联方租赁房产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含公司控股子公司，下同）经营场地需求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向关联方租赁房产。

(二)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4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了《广东鹏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关联方租赁房产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关联董事江海涛、罗娟如、罗楚东、江冠魁回避表决，因上述董事回避后，出席的无关联董事不足法定人数，上述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普宁泓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普宁市池尾街道贵政山村华美春天25号

注册地址：普宁市池尾街道贵政山村华美春天25号

注册资本：100,000元

主营业务：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柜

台、摊位出租。

法定代表人：江彦桐

控股股东：江彦桐

实际控制人：江彦桐

关联关系：江彦桐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江海涛大女儿。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按照市场定价，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市场公允价格与关联方确定交易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任何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租赁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关联租赁价格参照房屋中介网络以及周边房屋中介公司同期提供的数据，公司与股东之间的关联租赁价格是公允合理的，不存在利益输送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公司（含公司控股子公司，下同）经营场地需求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向关联方租赁以下房产，基本情况如下：

租赁普宁泓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位于普宁市北环大道（流沙东街道斗文村段）北侧唐商花园 3 幢商铺 11-12 号用作经营场所，租赁期限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每年租金人民币 66609 元。

公司根据需求与关联方就上述房产的租赁签署租赁协议，前述租赁所产生的税费由公司承担。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上述承租股东办公场所相关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上述关联交易将严格保证符合相关程序，交易过程透明，确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是互利双赢的平等互惠关系，不会对公司造成风险，也不存在损害公司权益的情形。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鹏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广东鹏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